

中共潍坊学院纪委文件

潍院纪字〔2021〕1号

中共潍坊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 关于推进政治监督工作实施意见（试行）

各党总支（党委、直属党支部），各单位、各部门：

为深入贯彻落实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和省纪委十一届六次会议精神，做实做细政治监督首要职责，有效推进学校政治监督具体化、常态化，根据《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意见》等有关规定，按照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部署和省纪委监委有关要求，结合学校工作实际，制定实施意见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纪检

监察机关作为政治机关的本质属性，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把政治监督挺在前面，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着力发现和纠正政治偏差，严格科学精准有效开展监督，督促、推动全校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夯实政治根基，涵养政治生态，防范政治风险，推动学校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二、工作原则

（一）服从服务于党的政治建设。切实发挥政治监督的政治导向和保障促进作用，确保教育为人民服务，为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服务，为巩固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服务，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二）政治监督主体和监督对象。学校纪委对各级党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学校开展政治监督对象和范围为校党委领导班子及成员、各党总支（党委、直属党支部）领导班子及成员。

（三）政治监督职责定位。政治监督的职责定位是“监督的再监督”。党章和党内法规赋予纪委的政治职责是加强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情况的监督。把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贯彻到监督的全过程，以“四个意识”为政治标杆，把“两个维护”作为根本政治任务，把讲政治作为履职尽责的根本要求，持续深化“三转”，既防止政治监督不力，又防止工作越位、监督发散。聚焦监督的政治属性，在履行职能、

工作方式、工作作风等方面适应和体现政治监督的本质属性，定位向监督聚焦，工作向监督压实，力量向监督倾斜，真正把政治监督职责履行到位。

三、政治监督重点内容

紧紧围绕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这一政治监督的根本目的，牢牢把握“两个维护”这个“纲”和“魂”，发挥政治导向作用，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常态化。

（一）围绕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重大会议精神强化政治监督

1. 监督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重大会议精神，特别是监督理论学习中心组发挥领学促学作用，不断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

2. 监督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切实做到“两个维护”，坚决防止和纠正一切偏离“两个维护”的错误言行，不得搞任何形式的“低级红”“高级黑”，决不允许对党中央阳奉阴违做两面人、搞两面派、搞“伪忠诚”等。

3. 监督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坚决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落实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深入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转化为推动教育工作的新思路新举措新成效，转化为党员干部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4. 监督各级党组织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牢牢掌握党对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加强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和管理，旗帜鲜明反对和抵制各种错误观点。

5. 监督各级党组织推动思想政治工作，坚定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严格执行思想政治工作定期分析报告制度，建立健全重大情况党内通报制度和谈心谈话制度。

（二）围绕党中央和省委重大决策部署强化政治监督

1. 监督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坚持底线思维着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和视察山东的重要讲话精神，担当作为，结合学校中心工作，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

2. 监督各级党组织贯彻落实全省教育大会精神，重点监督山东省教育发展系列文件落实情况，坚决纠正落实中的“温差”和“偏差”，切实提高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

3. 监督各级党组织贯彻落实全省高校党建工作会议精神，严格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健全完善党建工作管理体制、强化高校党建主体责任、加强专职工作队伍建设、强化党建考评等。

4. 监督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学习贯彻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省纪委十一届六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全国教育系统和全省教育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精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

体责任，深入推进学校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三）围绕《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提出的坚定政治信仰、坚持党的政治领导、提高政治能力、净化政治生态等重点任务强化政治监督

1. 监督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遵守党章党规，坚定理想信念，践行党的宗旨，模范遵守宪法法律，做到深学细照笃行。督促党员领导干部自觉规范工作时间之外的政治言行，坚持“五个必须”，着力发现“七个有之”问题。

2. 监督各级党组织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贯彻执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贯彻民主集中制、“三会一课”制度等法规制度，严格执行基层党组织换届规定，扎实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严查政治生活随意化、形式化、平淡化、庸俗化问题。

3. 监督各级党组织提高党员、干部政治能力，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善于从政治上认识和处理问题，自觉在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下想问题、做工作，强化党员领导干部政治能力培训，培育积极健康的党内政治文化。

4. 监督学校党委严把选人用人关，突出政治标准选人用人，强化政治把关作用。对任人唯亲、说情打招呼、跑官要官、买官卖官、拉票贿选等行为敢抓敢管，勇于担当。

5. 监督各级党组织落实巡视整改工作，加强对省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情况监督检查。推动学校党委落实主体责任，推动学校

党委开展校内巡察工作。

6. 监督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其实施细则，加强对秉公用权、廉洁从政及道德操守情况的监督检查，持续加大对违反师德师风、滥发津贴补贴、办公用房超标、违规公务用车、公款旅游等问题的排查力度，坚决反对特权思想和特权现象。

7. 监督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持续整治“四风”特别是隐形变异“四风”问题，防止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反弹，坚决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重点监督检查贯彻党中央和省委重大决策部署、学校领导干部深入基层、文件精简、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问题整改是否到位。

（四）围绕《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意见》以及省委和学校关于落实意见的措施强化政治监督。

1. 将“一把手”作为开展日常监督、专项督查等的重点。督促“一把手”自觉接受监督，敢于担当作为，带头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自觉反对特权思想、特权现象，始终保持共产党人清正廉洁的政治本色。

2. 加强自上而下的监督。学校领导班子成员要督促分管单位（部门）“一把手”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纪委、组织部通过对中层单位（部门）新任职“一把手”开展任职谈话、监督谈话，及时掌握对“一把手”的反映，加强对“一把手”的监督。纪委对“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执行情况监督，

对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制落实情况考核，建立述责述廉制度，加强对“一把手”的监督。

3. 发挥领导班子近距离常态化监督优势。学校和各中层单位（部门）“一把手”要管好班子、带好队伍。班子成员应当本着对自己、对同志、对班子、对组织高度负责的态度，相互监督，相互提醒，坦诚指出问题。发现班子其他成员有违纪违法问题，应当及时如实按程序向党组织反映和报告。对隐瞒不报、当“老好人”的要连带追究责任。

4. 对集体领导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督促完善、执行领导班子议事规则，坚决防止以专题会议代替班子会议作出决策，坚决防止以班子集体决策名义集体违规，决不允许领导班子成员将分管工作、分管领域变成不受集体领导和监督的“私人领地”。

5. 扎牢制度的笼子。对履行“一岗双责”情况进行监督，严格执行领导干部插手干预重大事项记录制度，健全任职回避、定期轮岗、干部交流制度，推进“一把手”个人有关事项在领导班子中公开工作，对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行为进行监督。

6. 定期分析研判信访举报情况。对群众反映评价较差的领导干部情况及时报告，对一般性问题开展谈心谈话及时敲响警钟。针对查处严重违纪违法案件暴露出的问题开展警示教育。完善纪检监察建议提出、督办、反馈和回访监督机制。对整改问题不及时不到位甚至拒不整改的，依规依纪严肃处理，对典型问题通报

曝光。

四、政治监督方式方法

面对全面从严治党的新任务新要求，既要强化政治担当，又要勇于善于监督；既要突出重点，抓住关键少数，又要强化问题导向，推动管党治党政治责任落实落细落地。

（一）建立查找问题偏差机制

1. 日常监督检查查找政治偏差。综合运用谈话函询、专项督察、走访调研、列席会议、调阅资料、干部考察考核、受处理人员跟踪回访等方式，聚焦政治监督的重点内容，强化日常跟踪了解。

2. 专项工作查找政治偏差。与防范重大风险、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等重要专项工作相结合，对工作落实情况进行实时监督，通过专项检查、听取汇报、调阅资料等方式了解情况，挖掘问题。

3. 问题线索排查查找政治偏差。线索处置办理是监督的重要手段之一，要以问题线索排查为抓手，加强政治问题的排查搜集，通过对问题线索梳理和研判、提出谈话函询、初步核实等处置意见，及时发现现在落实党的政治建设中存在的政治偏差。

4. 巡视巡察整改工作查找政治偏差。监督巡视整改责任是否履行、整改措施是否具体完善、整改成效群众是否满意，突出政治问题整改落实，有针对性地开展督察抽查，通过整改情况研判政治生态。建立内部巡察机制，通过听取汇报、实施检查或调阅、审查文件和资料、检查个人事项报告等方式发现问题。

5. 党内政治生活查找政治偏差。以参加或列席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党支部组织生活会的形式对党内政治生活情况进行监督，着力发现政治偏差。开展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重大会议精神、党建知识、党纪条规、党的方针政策等为内容的政治理论测试和谈心谈话，考察政治素养和水平。

（二）建立协调联动机制

1. 强化“四个全覆盖”。聚焦构建党统一指挥、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完善纪律监督、监察监督、督察监督、巡察监督“四个全覆盖”的监督格局，构建协调衔接、贯通融合的政治监督机制，切实把制度优势转化为监督效能。

2. 强化信息沟通。加强纪检监察、信访、组织、人事、宣传、审计等单位的沟通协调，强化监督资源整合，建立信息沟通机制，实现信息共享。

3. 强化同向发力。建立学校纪委书记与学校党委书记日常密切沟通交流机制，完善纪委定期与学校党委会商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制度，建立健全重要情况通报、线索联合排查、联合监督执纪、党员处分协调等工作机制，推动学校党委切实把主体责任记在心里、抓在手上、落到实处。

（三）建立推动问题整改机制

1. 压实主体责任推动问题整改。围绕做好监督执纪“后半篇文章”，督促建立整改责任清单，各级党组织书记承担第一责任人责任，对政治监督问题整改直接部署、直接参与、直接督办。

聚焦压实政治责任，深化运用约谈、政治性警示教育、跟踪回访、纪检监察建议等方式方法，推动发现问题立行立改、集中整改、常态化整改、以案促改，坚决防止敷衍应付、边改边犯。

2. 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推动问题整改。用好用足“第一种形态”，前移监督关口，让咬耳扯袖、红脸出汗成为常态，加大谈话比重，做好函询工作，使党员干部不犯错误或少犯错误。坚持运用好“第二种形态”，对群众反映强烈、问题线索集中的领导干部，做到精准发现、精准执纪、精准打击，做到执纪审查不放松。对适用“第三种、第四种形态”的，按程序规范办理。

3. 采取通报问责推动问题整改。加强常态化监督，定期检查整改措施、计划安排、整改结果和进展情况等，通过调查问卷等方式，对政治监督发现问题整改群众满意度进行测评，对整改落后的在一定范围内进行通报，将通报整改情况作为激发整改内生动力的重要举措。充分运用问责利器，对整改责任不落实、整改不力的严肃问责。

（四）建立成果运用机制

1. 作为政治生态评估的重要依据。加强常态化监督，深挖思想根源，查找制度漏洞和监督盲点，深刻剖析干部理想信念滑坡、政治立场动摇的根本原因，把政治偏差及整改情况纳入领导干部廉政档案，探索建立政治生态档案，对被监督单位进行“精准画像”，实现动态管理。

2. 作为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把落实党的政治建设工作情况

纳入党组织班子述职述廉的重要内容。把政治监督反馈情况同领导班子评价、实绩考评等相结合，纳入绩效管理体系，强化党的政治领导。

3. 作为干部选用的重要条件。严把党风廉政情况意见回复关，树立正确的用人导向，突出政治标准选人用人条件，对“带病提拔”的干部实行倒查，对政治标准把关不严的严肃处理，对存在政治不合格的干部、师德师风有问题的干部实行“一票否决”。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纪委书记任组长，纪委副书记任副组长，纪委委员及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有关人员任组员的政治监督工作小组，统筹谋划推进、强化协调联动，及时跟踪督导。有针对性地组织与政治监督相关的业务培训、交流研讨等，不断拓宽纪检监察干部的思维和视野，把监督内容、任务、方法作为学习的重点，切实增强纪检监察干部开展政治监督的能力和自觉。

（二）加强责任落实。各级党组织特别是“一把手”要切实担负起主体责任，纪委履行好政治监督工作专责，自觉把政治监督工作放在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的首要位置，深入推进政治监督各项内容和任务的落实。在完成“规定动作”的同时，充分结合本单位实际，大胆进行“自选动作”，灵活方式方法，创新设计载体，形成制度机制。

（三）加强舆论宣传。各相关单位要把握时间节点和工作节

奏，注重总结宣传开展政治监督工作的好经验、好做法，创新工作机制，推动成果转化，利用新媒体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做好信息报送和宣传工作，政治监督工作领导小组将定期进行现场调研，及时对各单位好的经验做法进行宣传推广，为统筹推进政治监督工作提供经验借鉴。

中共潍坊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年7月19日

中共潍坊学院纪委综合处

2021年7月19日印发
